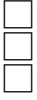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0 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考試
成績複查申請書

考 生 姓 名		甄選學系	
學 科 能 力 測 驗 准 考 證 號 碼		聯 絡 手 機	
複查項目	原始分數	複查分數	
考生簽章：	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
複查回覆事項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核無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查核更正如下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回覆日期：110 年 月 日</div>			

注意事項：

- (1) 複查申請須附原成績通知單並於 110 年 5 月 4 日前 (以郵戳為憑) 掛號郵寄 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務處招生企劃組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(2) 本表正面：姓名、甄選學系、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及複查項目、原始分數、考生簽章、申請日期應逐項填寫清楚。
- (3) 本表背面：收件人姓名、地址請填寫正確，貼足掛號回郵，以憑回覆。



(詳細地址)

(收件人姓名)

掛號郵資
自貼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甄選入學招生委員會
80201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教務處招生企劃組